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红十字会、卫生健康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红十字会、卫生健康委：

为充分发挥红十字会的独特优势和作用，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国家卫生健康委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指导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国红十字会总会 国家卫生健康委
2021年12月27日

关于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指导意见

参与推动无偿献血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以下简称《红十字会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献血法》（以下简称《献血法》）赋予红十字会的重要职责。为充分发挥红十字会的独特优势和作用，进一步加强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红十字事业重要指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倡导无偿献血、高尚利他的捐献理念，加强红十字会与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的密切合作，强化无偿献血与造血干细胞捐献的融合发展，通过健全工作机制、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志愿服务活动等，推进我国无偿献血事业高质量发展，助力健康中国，造福人民群众。

（二）基本原则

——秉承宗旨，依法履责。秉承红十字运动宗旨，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倡导无偿献血。依据《红十字会法》和《献血法》赋予的职责积极开展无偿献血工作。

——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坚持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全社会参与的无偿献血工作机制，与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相关部门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形成工作合力。

——发挥优势，开拓创新。发挥红十字会作为党和政府在人道领域助手的独特优势，积极动员社会力量，广泛组织志愿者参与，利用新媒体资源，创新工作方法，提升工作成效。

——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各地可根据当地需求和实际情况，探索行之有效的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模式，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特色活动。

（三）工作目标

——无偿献血采集量持续提高。各级红十字会积极配合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努力实现无偿献血血液采集量持续增长的目标。

——无偿献血知识普及率显著提升。各级红十字会积极配合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每年普及无偿献血知识人数达到当地人口的 1.5%。

——无偿献血志愿服务组织普遍建立。省级和地市级红十字会至少成立一支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推动县级红十字会成立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有条件的地方红十字会配合血站成立应急献血者队伍。

——无偿献血志愿服务规范化水平不断提高。对本地区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进行注册管理，记录志愿服务时长，服务总时长实现逐年递增。

二、主要措施

（一）健全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机制

1. 不断完善工作体系和运行机制。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委托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具体负责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各级红十字会应当将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列为重要工作内容，明确无偿献血工作的职责任务，制定年度计划，进行年度考核。设有造血干细胞捐献管理机构的红十字会，可依托造血干细胞捐献管理机构统筹开展无偿献血相关工作。

2. 积极争取政府支持和保障。各地红十字会和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争取地方政府对无偿献血工作的重视和支持，将无偿献血工作纳入当地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作为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和完善组织工作体系、财政保障制度及相关配套政策，对献血者使用公共设施提供优惠待遇，对家庭困难的无偿献血突出贡献者进行救助等，为无偿献血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保障。

3. 加强无偿献血工作合作。各地红十字会要积极主动配合当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工作，建立定期会商机制，参与研究制定相关政策，相互通报工作信息，联合开展无偿献血宣传动员、志愿服务、表彰奖励等活动。各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指导和支持红十字会开展无偿献血相关工作。

4. 切实加强和血站的业务合作。充分利用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红十字志愿服务组织的资源优势，与血站服务体系相结合，加强业务合作，共同推进无偿献血事业发展。

5. 统筹推进无偿献血与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各级红十字会、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应当统筹推进无偿献血与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共同宣传，共享资源，协同发展。

（二）加大无偿献血科普和宣传力度

1. 大力倡导无偿献血理念。各级红十字会应当把参与推动无偿献血作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和提高公民道德素养的具体举措,注重价值引领,鼓励爱心奉献,培育“红十字‘救’在身边”——“血脉相连”“爱心相髓”等品牌项目,倡导无偿献血、高尚利他的捐献理念,增进社会和谐,促进文明进步。

2. 广泛宣传无偿献血知识。会同当地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血站编写无偿献血科普材料,培训科普宣讲师资,有条件的地方建设生命健康科普馆,与红十字博爱家园项目建设、应急救护培训基地建设、救护知识技能普及培训、红十字青少年等工作相结合,与当地血站、医疗机构加强合作,利用新媒体、互联网拓展科普宣传渠道和载体,广泛开展群众喜闻乐见的宣传活动,切实提升无偿献血科学知识的普及率和知晓率。

3. 积极营造献血光荣的社会氛围。在世界红十字日、世界献血者日和世界骨髓捐献者日等纪念日举办主题宣传活动,通过新闻媒体宣传报道无偿献血的典型人物、感人事迹,依法表彰奖励无偿献血先进个人和先进单位,进一步营造无偿献血光荣的良好社会氛围。

4. 积极组织动员无偿献血。各级红十字会应配合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积极组织动员公民参加无偿献血,组织动员国家工作人员、现役军人和高等学校在校学生带头献血,为树立社会新风尚作表率。

(三) 加强无偿献血志愿服务工作

1. 加强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建设。中国造血干细胞捐献者资料库管理中心负责建设和管理中国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服务总队。各省级红十字会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的建设和管理。地市级及以上红十字会至少成立一支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推动县级红十字会成立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有条件的地方红十字会配合血站成立应急献血者队伍。中国红十字无偿献血志愿服务总队对地方无偿献血志愿服务队伍进行工作指导。

2. 强化志愿服务队伍管理。建立登记注册制度,志愿服务队伍和志愿者均在所在地红十字会登记注册,记录志愿服务时长。重点抓好志愿者骨干的选拔和培养,提高其组织力和领导力,增强志愿服务队伍的凝聚力,提升志愿服务专业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3. 加大志愿服务保障力度。为志愿者提供培训机会,为其购买必要的保险,为志愿服务队伍提供必要的活动经费和场地,有条件的地方可以建立“队部”。通过精神激励为主的多种形式,认可和肯定志愿者的付出和贡献。

4. 着力创建志愿服务特色项目。充分调动基层红十字会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结合实际需求,创建具有地方特色的科普宣传和志愿服务品牌项目。

5. 开展无偿献血工作交流。搭建志愿服务交流平台,开展国内、国际无偿献血及志愿服务工作交流,共享工作经验和最佳实践。

三、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充分认识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重要意义,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增强做好无偿献血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做出应有的贡献。

(二)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红十字会、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共同推动建立无偿献血工作协调机制，加强组织领导，强化统筹部署，明确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切实加大工作推进力度。

(三) 强化监督指导。国家卫生健康委和中国红十字会总会加强对各地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监督和指导，通报工作开展情况。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省级红十字会加强对本行政区域内红十字会参与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监督和指导，向上级报告有关情况。